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中金岭南
保荐代表人姓名：彭晗	联系电话：0755-23976888
保荐代表人姓名：唐超	联系电话：0755-23976353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不适用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2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1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1
5. 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4 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1
（2）培训日期	2015 年 12 月 22 日
（3）培训的主要内容	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培训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
-----------	----	----------

	履行承诺	及解决措施
1. 公司承诺：“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二）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本公司保证向贵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贵所同意，不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是	不适用
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 7 名发行对象承诺：“本次发行的 7 名投资者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国泰华鼎投资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承诺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	是	不适用

份上市首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 让。”		
------------------------	--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冯羽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负责公司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君安决定由唐超先生接替冯羽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彭 晗

唐 超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3 日